

嘉庆皇帝以公和利致富可敌国，嘉庆帝颙琰亲政伊始，便斩杀了巨贪和珅，为民除害。小说刻画了嘉庆皇帝丰满立体的性格，揭示出一直在父皇庇护下的弱主如何在

# 嘉庆皇帝

又名「清仁宗颙琰」

政治风雨的洗礼中艰难地挣扎的痛苦心路历程。小说情节曲折，人物情感的丰富性与悲剧性，使这部「大内」小说成为康、雍、乾「清宫热点」之外，又一部有力度的大作。

宋福聚·著

华夏出版社

长篇历史小说

乾隆皇帝何以坐视和珅富可敌国？嘉庆帝颙琰亲政伊始，便斩杀了巨贪和珅，为民除害。小说刻画了嘉庆皇帝丰满立体的性格，揭示出一直在父皇庇护下的弱主如何在

# 嘉庆皇帝

又名「清仁宗颙琰」

政治风雨的洗礼中艰难地挣扎的痛苦心路历程。小说情节曲折，人物情感的丰富性与悲剧性，使这部「大内」小说成为康、雍、乾「清宫热点」之外，又一部有力度的大作。

宋福聚·著

出版社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嘉庆皇帝/宋福聚著. —北京:华夏出版社,2009.6  
ISBN 978-7-5080-5243-4

I. 嘉… II. 宋… III. 历史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 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90944 号

丛书策划:高 苏

电 话:64663331-3069

电子邮箱:huaxiagaosu@163.com

责任编辑:高 苏

封面设计:郭 艳

出版发行:华夏出版社

(北京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4号,邮编:100028)

经 销: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

装 订: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

版 次:2009年6月北京第1版

2009年7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 本:670×970 1/16 开

印 张:19.25

字 数:310千字

插 页:2

定 价:30.00元

本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,可及时向我社发行部调换

## 目 录

---

|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 一 章 | 书房里走出的帝王 .....  | 1   |
| 第 二 章 | 朝堂上暗伏着祸根 .....  | 15  |
| 第 三 章 | 鲜血淋漓的现实 .....   | 27  |
| 第 四 章 | 诡异离奇的游戏 .....   | 41  |
| 第 五 章 | 一出即将落幕的大戏 ..... | 53  |
| 第 六 章 | 一曲就要奏响的乐章 ..... | 65  |
| 第 七 章 | 惊险刺杀 .....      | 81  |
| 第 八 章 | 离奇冤情 .....      | 95  |
| 第 九 章 | 再一次温柔缠绵 .....   | 121 |
| 第 十 章 | 又一起惊天大案 .....   | 139 |
| 第十一章  | 布衣掀翻江南 .....    | 161 |
| 第十二章  | 龙舟血光四溅 .....    | 177 |
| 第十三章  | 问苍天孰忠孰奸 .....   | 203 |
| 第十四章  | 眠花间谁媵谁妍 .....   | 219 |

|      |              |    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|
| 第十五章 | 山雨欲来 .....   | 235 |
| 第十六章 | 黑云压城 .....   | 255 |
| 第十七章 | 难题没有答案 ..... | 271 |
| 第十八章 | 结局毫无征兆 ..... | 287 |
| 后 记  | 星火坚冰 .....   | 303 |



## 书房里走出的帝王

寒风萧瑟中,整个宫院仍沉浸在无边的静谧夜色里。乌蓝的天空高远空旷,几粒寒星飘忽不定地眨着眼睛。

一盏白纱灯摇摇摆摆,由远及近,转入隆宗门。片刻工夫,隆宗门内旁侧的书房中,灯光摇曳。

自打康熙爷开始,就立下这么个规矩,皇子到了六岁,每天必到尚书房跟着师傅读书。今天来尚书房读书的诸多皇子中,走在最前边的是第一天来上学的十五阿哥永琰。他个头儿不高,穿件描金边的衬里马甲,白皙脸庞,见屋里书籍落落满架,宽大的桌案上整齐地摆放着笔墨,新鲜而激动,眼光四顾,脑后的小辫子也不安分地跟着摆来摆去。五哥永琪轻轻说:“快坐好,师傅就要来了。”他才连忙收心坐下,摩挲着细腻柔软的宣纸,压抑不住怦怦心跳。

尚书房共有五间,宽敞肃静。四角的镏金铜火盆炭火熊熊,屋里暖意汹涌。大家舒舒服服伸个懒腰,就听门外脚步声响起,一个年约五十上下,身穿锦鸡补服,头发花白的老者走进来。众皇子连忙纷纷上前行礼,口称“师傅”。永琰知道,这一定是兵部侍郎奉宽了。他听哥哥们说,现如今负责教导他们读书的兵部侍郎奉宽,是皇阿玛颇为器重的宿儒,为人宽厚,老成持重,特别是《诗经》和《尚书》,讲得很有一套。

奉宽一眼看见站在后边发愣的永琰,面含微笑语气和蔼地说:“这就是十五阿哥吧?头一天上学就来得这么早,难得,难得!”转身从大案上捧出一个卷轴,恭恭敬敬地展开,“十五阿哥,这里有皇上早年对尚书房师傅张廷玉的训诫。皇上在训诫中提到,尚书房师傅者,出尚书房乃是臣子,进尚书房,便是师傅。皇上还说,皇子年龄虽幼,然陶淑涵养之功,必自幼龄始。卿等可悉心教导,倘有不服管教者,卿等不妨过于严厉。从来设教之道,严有益而宽有损,将来皇子长成自知也。十五阿哥,你能听明白吗?”

看到那印着飞龙图案的米黄色布帛,永琰立刻有种神圣的感觉,撩袍摆跪在地上,双手捧过卷轴,一字一顿地说:“父皇殷殷爱子之心,儿臣了然于胸。请师傅不要念我年龄大小,今后和诸位阿哥们一视同仁。管教愈严,便是爱之愈切!”

见永琰稚嫩的嗓音却说出这样通情达义的话,奉宽伸手抚摩着永琰双肩,点头感叹:“好,好,皇家天根,果然不同寻常。来,大家都坐好,咱们接着昨天的功课,开始诵读《诗经》。”

大家都没注意到,尚书房最西侧一扇开着透气孔的窗户前,晨光熹微中,乾隆身着便袍,正目光炯炯地注视着屋内的一切。又有新皇

子头一天上学,按以往规矩,应该当着师傅的面,将他们训导一番。不过看见永琰方才的一举一动,乾隆不动声色地笑笑,冲身后随侍太监摆摆手,一行人悄悄出了隆宗门,折向乾清宫。

渐渐熟悉书房生活后,乾隆特意传旨,在坤宁宫召见新近才上学的皇子永琰和负责领班的阿哥永琪。

“永琪,朕吩咐御膳房给你做了些滋补身体的药粥,用过了吗?这些日子感觉是不是要强壮些?”乾隆声音少有地温和。永琪略微想了一下,不紧不慢地回答:“禀皇阿玛,儿臣经常服用,确实感觉内气大增。儿臣一定留意养好身子,少让皇阿玛操心。”

“唔,这样就好。要知道,国以人为本,人以身为宝,没有好的身子,纵然再有雄心壮志,也是心有余而力不足。”乾隆挨个儿看看永琪和永琰,心里颇为感慨。永琪聪颖善良,尤其在学业上,很下工夫,这一点上,永琪和永琰堪称皇子中的佼佼者。虽说皇子不少,可早逝的早逝,胸无大志的胸无大志,真正能够让他满意的,也就这两个了。论年龄,永琪比永琰大,从长幼上讲,乾隆一直有意把五皇子永琪立为储君。

“永琪,身子要强壮,七分锻炼三分将养。夏秋季节,你随朕到避暑山庄或者木兰围场,好好活动一阵子,做大事者,要上马拎得起刀枪,下马拿得住笔墨。不过也不用太往心上去,随意走走,若累坏了身子,那倒适得其反,反而不美。”

乾隆似乎从没用这样的口气对皇子说过话,缓慢轻柔的腔调,让旁边站立的永琰心头一热,忍不住眼眶湿润了。永琪也噙着泪花,嗓音哽咽地说:“是,儿臣遵命。”转过脸看看永琰,想起来什么,抬起头说,“皇阿玛,让永琰也跟着去吧,我们读书时在一起,很多道理,就是闲聊时琢磨出来的。要是围猎……”

“三人同心,其利断金,更何况是亲兄弟?”乾隆摆手不叫他说下去,忽然有些感慨地说,“兄弟攻击相残者,尤其是帝王将相人家的最大祸患。你们兄弟能这般融洽,朕甚感欣慰。不过,永琰到底还太小,上不得烈马拉不动硬弓,况且刚入学不久,登堂而未入室,最需要的还是勤奋苦读,发奋治学,万不可自满。”

乾隆知道永琰用功程度不在他五哥之下,不过他到底还是小孩子,多贬低少拔高,或许更能鞭策他好好读书。

永琰虽然并不能十分理解皇阿玛的一片苦心,不过仍认真地点点头。

可是乾隆无论如何没想到，永琪参加围猎不久，就病倒了，而且病得很急，没几天时间，竟然急匆匆离开人世，离开他最关心和喜爱的兄弟永琰。

在永琰心里，五哥仿佛就是一颗流星，恍然从天际间划过，消失在浩渺空中。有很长时间，他都沉浸在悲痛中，郁郁寡欢。一直到了来年春暖花开，他才渐渐解脱出来，强迫自己振作起精神，专心读书，不然五哥在地下也会责怪自己。更何况皇阿玛对自己还有更多的期望。

随着年龄渐长，永琰慢慢明白，庞大的皇家子弟中，其实真正能为皇阿玛分忧解难的并不多。皇九子、皇十子、皇十三子、皇十六子，都在很小的时候就夭折了，一连串丧子之痛，对皇阿玛的打击实在太。尤其是五哥永琪的离去，更让皇阿玛一夜间苍老了许多。如今尚书房读书的“永”字辈，也就只剩下八阿哥永璇、十一阿哥永理和十二阿哥永璂，还有自己。而四个人当中，永璇年龄最大。不过永璇天性懒散，整日和十一阿哥沉溺于书画的收藏鉴别，时而吟咏诗句，对政事并不怎么关心。这让皇阿玛看不上眼，对他们总是不冷不热。

还有十二阿哥，按说他是皇后亲生，是嫡子，占着讨皇阿玛喜欢的最大优势。不过皇后乌拉那拉氏受到皇阿玛冷遇，十二阿哥在后宫的地位大为下降。他自己显然明白这一点，永琰每次看见他时，他总是愁眉苦脸，一副大祸即将临头的表情。

又是一个姹紫嫣红的夏天来到了，宫院中一片葱茏。皇子皇孙们聚集在圆明园，到勤政殿旁的尚书房去读书。这天下学后，永琰正和永理在角门旁的湖边品茶。永理拿出自己刚画好的一柄扇子递给永琰：“十五弟，你看，这画工，还有下边的印章，还算精致吧？”

永琰刚要答话，内侍小太监从门外碎步跑进来，急急忙忙地道个跪安：“奴才给十一阿哥、十五阿哥请安，万岁爷这会儿要召见十五阿哥。”

永琰来不及多问，忙跟着来到勤政殿偏殿。乾隆正专心批阅奏折，永琰也不便打扰，垂手站在门旁，屏息静气。大半个时辰过去，乾隆终于慢慢转过身来：“永琰来了，怎么不吱声，站多久了？”

“禀皇阿玛，儿臣刚来，见皇阿玛正为国事操劳，不忍打扰……”永琰声音清脆地说。

“坐下。朕想问问你近来读书的情况。”乾隆忽然看见永琰手里捏着把扇子，上边淡雅精工的山水画十分醒目，“这是哪里来的，朕瞧瞧。”说着伸手接过来，端详片刻。

“这是十一阿哥赠儿臣的，上边有他的新画，还有几句题诗。”永琰见乾隆眉角轻微一跳，似乎不大高兴，忙解释说。

“唉，人才的确是人才，可惜却不能给朕分担半点烦忧啊！”乾隆随手把扇子放在桌案上，摇头轻轻叹口气。

尚书房的岁月平静而充实，转眼数个春秋过去，永琰已经十四岁了。从功课上讲，他在皇子皇孙中出了名的博闻强识，文字典籍更是称得上精通。近一两年，永琰渐渐有些疏远永璘和永理，转而和侄子绵恩接触密切起来。绵恩是乾隆最宠爱的皇孙。因为绵恩是自己长子永璜的儿子，永璜过早去世，乾隆就把父子之爱转移到绵恩身上。不过绵恩也确实有让人喜爱的地方。他不但读书认真，更喜欢练习骑射工夫，多次校场演示武艺都出类拔萃，这正符合乾隆对皇子皇孙们的要求，当然更加对他另眼相看。

永琰和绵恩接近，也正是想从中学到这些优点。绵恩虽然是侄子，但两人年龄相差不大，比起和其他阿哥来，更能说到一块儿。很快，两人成了形影不离的好伙伴，永琰的骑射本领渐渐长进，这很令乾隆满意，也更使额娘放心。

转眼又是初春季节，每年一次的校场演武照常进行。这既是武官得到皇上赏识的一个绝好机会，也是皇上考察皇子们全面素质的最佳场所。以前很多皇子能够顺利继承皇位，和校场表现优异有很大关系。因此，大家都捏着一把汗，憋着一股劲，整个校场隆重热烈而肃穆。

校场正前方的高台上，乾隆正襟危坐。皇子皇孙们井然有序地按年龄大小排成一列，行礼过后，开始准备上场。队列当中，有争强好胜喜欢露脸的，早已摩拳擦掌，跃跃欲试；也有胆小怯场或者偷偷没练习过的，不住地抬起衣袖擦拭头上冷汗。

乾隆佯作什么也没看见，命令开始。大家挨个儿出场，结果有好有差，乾隆一律微微颌首，并不发表什么见解。忽然他眼睛一亮，十五阿哥永琰从人群中站出来了。论个头儿，他在众多阿哥中并不显眼，可是他脸上刚毅自信的表情，给乾隆留下很深印象。永琰和几个哥哥已经有了明显差别，他不像哥哥们那样面色苍白文气十足，圆中见方的脸上容光焕发，一身戎装衬托下，更显得少年英武。

只见永琰不慌不忙地翻身跃上马背，左手持十多石的硬弓，右手拉弦，缓缓举过眉梢，略停留片刻，手指一松，羽翎箭长了眼睛般，笔直地蹿出去，砰的一声脆响，钉在靶心上，尾部仍不挺地颤抖。

“好，好呀！”喝彩声群起雷动。乾隆再掩饰不住，喜形于色地走下座位，当着众人摩挲一把永琰肩膀：“朕以前教训你们，要你们不但研习书本，更不许忘了我草原勇武的根本。正所谓下得工夫，上天有路，万事都怕一个勤字呀！不过……只此一箭，总有些偶然，服不了人的。这样，你若再射中一次，朕就把这次校场演示的最高奖赏赐予你。”

永琰单腿点地，答应一声，也不上马，退后两步，和刚才一样，上箭拉弓，众人还没看清他的动作，嗖的一声，靶心上又多了一支羽翎箭，两箭紧紧靠拢，几乎钉在同一点上。“好，真厉害呀！”一片喝彩叫好波浪般滚动过来。

乾隆哈哈大笑，挥手叫人取过一件黄马褂，亲手披在永琰身上，抚摩胡须上下打量着：“好像过于宽大，不过也好，朕可以提前看看你们长大后的模样。”在嫉妒、羡慕或者真心替他高兴的目光交织中，永琰跪倒在地，郑重其事地叩头谢恩。

这次演武，比他略小的绵恩也出类拔萃，得了皇上赏赐的黄马褂。两人劲头更足了，读书之余，相互切磋，演习不辍。尚书房那边一散学，他俩顾不得和别的阿哥搭话，携手大步流星地跑到后边空地上，时而舞动刀枪，时而拉开弓箭练习准头。

忙碌充实的时光过得总是飞快。转眼到了乾隆三十二年。这年秋天，直隶一带旱情严重，正应了庄稼怕秋旱的大忌，广袤的田地里尽是干枯的庄稼秆子，几乎颗粒无收。地方上饿殍遍野，就是京城繁华大街上，哀哀乞民也日渐增多。告灾的紧急公文在御案上摞起几尺高，各地不断有反民作乱的消息传到朝堂。

乾隆深感时局不稳的同时，加紧皇室内部的整顿。看到几个年长儿子一味玩弄字画，似乎对政事没有半点兴趣，乾隆不得不退而求其次，把目光转移到年龄渐大的小儿子和孙子们身上。对于自己一向喜爱的绵恩，他大胆地决定，让尚不满二十的绵恩担任火器营统领，负责整个京城内外治安。在八旗几个军营中，要数火器营装备最先进，兵力最强盛，把这样的职位交给谁，本身就表明皇上对谁的器重信任程度。朝野大臣们都知道，绵恩即便将来不继承皇位，做个权重一时的王侯，应该是丝毫没有悬念。

永琰当然为绵恩高兴，只是绵恩就要结束尚书房读书的日子，不能时时见面，未免不是个遗憾。但遗憾毕竟没有欣慰多，永琰还是欢欢喜喜地送走了绵恩，这个和自己年龄差不多的侄子。

绵恩走马上任时，乾隆心里却如同巨浪正风起云涌地上下翻腾。

他再清楚不过，岁月的脚步越来越急促，虽然仍觉得精力相当充沛，但以自己眼下的年龄，确立皇储的事情已经迫在眉睫了。

可是确立皇储，又是想来就叫人心痛头疼的问题。绵恩当然是自己最喜欢的孩子，但作为皇孙，放着那么多儿子，立他为继承人，显然不合适。前朝朱元璋的教训，就在那里明摆着。儿子呢，该从中挑选谁？他感觉仿佛陷进了无边的泥潭。

“唉，烂泥摇桩，越摇越深。是该作决定的时候啦！”斜倚在宽大的软榻上，乾隆自言自语地说，在心里翻检着儿子们的底细。

除了死去的和过继给亲王的几个儿子，能供选择的，也就四个。在这四个中，八阿哥永璇喜欢作画写诗，性情懒散，近来因为几次私自出宫，又沾染上沉溺酒色的毛病，根本就不是做君王的材料。这点，不但自己，所有大臣都很清楚。况且，退一步讲，永璇因为长期缺乏锻炼，身体文弱，单这一点，就让人不能满意。

接下来就是十一阿哥永理了。这孩子天资也很聪明，而且相貌倜傥，仪表端庄。若是抛开别的事情不谈，确实是个很好的人选。可惜这别的事情偏偏抛不开。或许受他八哥影响太深，也或许他本人就天性如此，他也同样耽于诗画中不能自拔，近来也受永璇影响，流连诗酒，对大小政务从不过问。这明显的就是腐儒习气，这样的人做了皇帝，还不成为第二个李煜？那大清也就是第二个南唐了。那是万万不行的。

接下来考虑的还有十七阿哥永璘。从情意上讲，乾隆最牵挂的就是他了。一来永璘在阿哥当中排行最小，而且身体孱弱，从小多病，怜惜之余，乾隆对他的关心自然就多些。可是让人深感痛心的，虽然和十五阿哥永琰属于一母同胞，但两人秉性却大相径庭，甚至可以说天壤之别。他生性怯懦不说，从不喜欢读书，十多岁了，像样的诗句文章背不出几篇来，除了讲究吃喝，就是玩乐，同他的两个哥哥一样，也经常溜到市井中游荡寻衅，不断招惹是非，完全没有半点皇家子弟的风范，更别提君王威严了。

把前几个阿哥在心里来回掂量许多遍，实在找不出一点让他们继承大位的理由。那么十五阿哥永琰呢，乾隆把这个原本在诸多皇子中并不特别惹眼的孩子仔细思量。这孩子虽说是一般嫔妃所生，但自小刻苦好学，正应和了自己一贯提倡的勤字。特别是上次校场演武，给自己留下深刻印象。这孩子自幼生长在皇宫中，基本没出过门，在皇家典章礼仪调教下，知书达理，进退有据，做人沉稳，办事严谨，倒是个好苗子。

再仔细思量下去，乾隆觉得永琰略微不足的，就是他受书本影响过深，待人处事似乎过于软弱仁慈，缺少那种雷厉风行的干练。“唉，人无完人，金无足赤，恐怕也只能退而求其次了。”乾隆长叹一声，在心里对自己说。虽然有了个大概估量，但前朝皇权争夺带来的祸患，还是让乾隆心有余悸，真的要把江山交给某个人，还需要慢慢揣摩观察。乾隆从此开始把眼光更多地关注在这位十五阿哥身上。

一直关注到乾隆三十八年冬天，乾隆终于拿定主意。其实他也明白，自己并没有更多的选择。就在这年冬天，他仿照先皇的成例，把永琰的名字写在黄帛上，放进一个镶金小木匣中，存放于正殿上方正大光明匾额后边。和先皇一样，他并不透露丝毫风声。只有把这个重大的秘密留到最后，才能确保诸位皇子们个个心存侥幸，不至于过早地自相残杀，而最后谜底揭晓时，他们再想争夺已经为时已晚。到底还是先皇们聪明啊！乾隆每每感慨，除了这样做，恐怕没有更好的办法了。

既然决定把未来的江山交给十五阿哥永琰，乾隆自然开始不动声色地在他身上下工夫。首先，他要给永琰选择一个在他看来能母仪天下的福晋。选来选去，最终选择了内务府总管和尔径额的女儿喜塔腊氏。对于喜塔腊氏的贤惠美德只是听说不少，不过内务府总管倒是经常和自己打交道，乾隆知道此人老实忠厚，既然外甥不脱舅家相，想来他的女儿也应该不错。特别是这个内务府总管小心谨慎，更让乾隆放心。皇后家的子弟篡夺大权，在前朝数不胜数，要是宽厚仁慈的永琰摊上这么一家子野心家，后果不堪设想，现在看来应该不会重蹈前代覆辙了。

第二年的秋天，一个秋高气爽的大好季节，金灿灿的阳光肆无忌惮地穿透零星云朵，遍洒在辉煌紫禁城中，平静中更显得格外威严。乾清宫门外，大臣们会集一堂，跪拜在东边台阶下，宗人府值日大臣正朗声宣读乾隆谕旨：

奉天承运，皇帝诏曰：副都统、内务府总管之女喜塔腊氏，贤淑有德，可配皇子永琰为福晋。诏书发布之日，各部即着手筹备大婚事务。钦此！

众大臣慌忙拜贺。尤其是和尔径额，和皇家攀上了亲戚，更是喜出望外，叩头谢恩不迭。接下来臣僚们叫嚷着要他请客。和尔径额正在兴头上，当然一口答应。众人拉扯着，欢天喜地地走了。

时隔一天，永琰穿着簇新的大红绸缎锦绣宽袍，骑在披红挂绿的高头大马上，前去拜见未来的泰山泰水。身后跟着一大帮内务府官

员,个个穿戴整齐,两人一组,挑着大小箱笼各式礼品。大喜的日子里,永琰并没认真揣摩,皇阿玛何以在自己婚礼上这么下工夫,他只是新鲜而激动地想看看,和自己相依相伴的新人,到底什么模样。

欢喜激动而期待中,时间总是过得缓慢而飞快。明天就是大婚的日子。

喜塔腊氏的父母心情何等兴奋可想而知。便是喜塔腊氏自己,也辗转反侧,一夜难眠。对未来充满羞涩涩的期待和憧憬。特别是未来的夫婿,到底是个什么样子?个头儿是高是低,相貌英俊吗?和自己多少次梦里梦到的人有多少相像之处?不管怎么说,人家的相貌肯定差不了,皇后嫔妃都是万里挑一进宫去的,龙生龙,虎生虎,能差到哪儿去?不知怎的,一想到生这个字,喜塔腊氏就立刻脸红了,虽然房里没人,还是赶紧捂住脸颊。

喜塔腊氏听父母说过,这位十五阿哥,在几个阿哥中是最忠厚善良守规矩的一个,也最勤奋好学,当今皇上很喜欢他,从送来的礼品上边就能看出来。若是那样,自己还有什么可遗憾的?既然没什么可遗憾的,那就不要多想了,赶紧歇着吧,明天还要忙活呢。可是越不让自己多想,脑子越像个不听话的小孩,活跃得控制不住。隔过朦胧的夜色,仿佛能看到绚丽的未来,能听到朵朵鲜花绽放的声音,她忽然咬着被角,偷偷笑了。

好容易天色开始蒙蒙发亮,内务府总管家立刻开始忙碌起来,人声嚷嚷,脚步杂沓。喜塔腊氏再也躺不住,翻身起床。隔壁的丫头听见动静,忙过来招呼着精心梳妆。因为小姐就要走了,主仆们边忙活边有说不完的道别话。

按照规矩,娘家要先向女婿那边送过去嫁妆,然后才等着人家来接闺女,虽然是帝王家,规矩就是规矩,也不例外。内务府总管几乎搜刮尽这些年积攒下的家业,把嫁妆置办得直晃人眼。不过他也清楚,跟皇家做了亲戚,还发愁没钱花?这些东西其实仍旧是自己的,用不了多久,就会成倍地回到自己这里。

皇宫里的气氛更为热烈。从子时起,紫禁城内外就挂满了灯盏,红艳艳的灯光把座座宫殿映照得如同人间仙境。道道宫门贴满烫金的“喜”字,从宫女太监到嫔妃,从苏拉到内务府管事到亲信大臣,人人脸上洋溢着笑意,这是他们最放松的一天,最忙碌也最轻松的一天。

不过,让大家没想到的是,乾隆传出口谕,要亲自主持十五阿哥的婚庆大典。这当然暗示出某种东西,只是很多人并没在意。即使

是和珅，也略微愣怔一下，随即释然地想，眼下没成婚的，除了十五阿哥，就是十七阿哥了，皇上还能经历两次儿子的婚事，当然要格外珍惜，想亲自主持也在情理之中。

转眼吉时已到，在典礼官的吆喝下，永琰穿着浆得棱角分明的蟒袍，神采奕奕，皇家尊贵气质表现得淋漓尽致。乾隆看在眼里，满意地点点头。在典礼官指挥下，永琰先向太后行礼。接着到乾清宫叩拜皇阿玛和皇后，然后到内宫拜见额娘。一一叩拜完毕，便在众人前呼后拥下，整顿车轿要去接新娘了。

整个京城为之轰动。永琰在无边际的轰动中，在人声交织万民瞩目下，骑着精心装扮起来的枣红骏马，伴着震耳的喧阗鼓乐，前后左右到处都是锦旗飘扬的仪仗队伍。他夹在队伍中间，仿佛万山丛中一点红，整个京城的目光都集中到这个千万年才能修来这等福分的皇子身上。

女方那边也派来内务府属官二十名，护卫四十名，站在半路迎接。从皇城到喜塔腊氏家，路途并不很远，却磨磨蹭蹭走了一个多时辰。所有繁琐仪式一项一项终于进行完毕，永琰终于看到了自己真实的妻子。

虽然有宽大的宫袍罩着，依旧能看出她窈窕的身材，小巧精致的脸庞如同白玉雕琢，简直无懈可击，无可挑剔。细长的脖颈柔滑细嫩，充盈着勃勃生机和青春的气息。顺着脖颈再往下看时，大红的宫袍掩映下，令人忍不住想入非非。永琰在宫里，宫女们见得多了，倒也没怎么有太多想法，但今天不同，他明显感觉自己忽然成长起来了，一种从未有过的感觉荡漾在全身，喷薄欲出。

为了掩饰自己，他转眼去观察布置一新的洞房。淡淡的清香中，悬挂着各种小玩意儿，典雅而不失浪漫，处处显示出新婚气象，就连喜床上的帐子，也描画许多送子观音和胖乎乎的小娃娃，个个乖巧可爱。永琰心神荡漾，会心地笑了。接下来有宫女嬷嬷伺候着，夫妻盘膝在床上坐下，饮了交杯酒，合卺仪式标志着婚礼的高潮过去，天色已经悄悄暗淡，众多贺喜的大臣纷纷拥向大厅中开始放开肚皮吃喝。而洞房内却安静下来。

再凝神望着新婚的妻子，永琰发觉她其实也正盯着自己。目光相互撞击，两人浑身一震，暖意流淌在两颗怦怦乱跳的心间。好像安排好似的，素纱帐子飘然垂下，花烛跳跃里，缠绵如同春意般盎然。

如胶似漆的甜蜜日子里，太阳出来盼望着快快落下，好让两个人享受单独的幸福，每个夜晚总希望一直不要天亮，好让两个人把缠绵

的话说完。然而日子还是毫不留情地无声滑过，转眼多半个月过去，夫妻两个拜见完该拜见的人，乾隆便有口谕传下，十五阿哥新婚后，当更加奋发向上，切勿一味贪图儿女私情，从明日起，到尚书房继续读书。

虽然心有不甘，永琰还是收拾笔墨，按时来到书房，开始以前的日子。尚书房中来了位新师傅，姓朱名珪字石君，是乾隆专门召来教导他的名儒。

关于这个朱珪，永琰从前也听人说起过。知道他是京城附近人氏，十八岁就中了进士，在当时特别受人羡慕和推崇。并且还听人说，朱珪担任过好几处地方官职，不但清正廉洁而且很有办法对付那些藏奸耍滑的官吏，尤其在学问和人品上的确不同凡响，正因如此，乾隆才特意让他做永琰的师傅，其用意相当深刻。

不过，乾隆之所以让朱珪来做尚书房师傅，不仅因为他才学很高，同时也因为他在时务上还有点开窍，不同于那些满口之乎者也，脑子却如缺了油的门枢，只知道死板教条的腐儒。这点从朱珪做地方官时，能拿出一套行之有效的办法就可以看出。既有学识，又不迂腐，这是乾隆心目中最好的读书人标准。就这样，永琰开始了和朱珪的交往，而朱珪对他的影响，是他们都未曾意料到的深远。

在这段学习期间，永琰的个人生活渐渐发生了很大变化。师傅朱珪对他来说，已经超越了师徒情谊。他对朱珪除了在学识上钦佩外，更多了一层似乎父子间的依赖亲近感。或许因为自己父亲是皇上，身上一种无法解释的神圣威严，让自己难以彻底接近。特别是近两年来，步入老年的皇阿玛无论对大臣还是皇子，更加专制，唯有能与和珅说笑外，其他人几乎很难见到他的笑容。对待永琰似乎显得比其他人还要苛刻，动不动就要教训斥责，以至永琰对他崇敬到恐惧的地步。这其中自然有乾隆自己的心思，永琰是自己密定的未来皇上，必须得到更好更多的历练，但永琰对此并不知情，当然难以理解。相比之下，朱珪就和善许多，有许多话，自己更愿意和师傅交流。

皇阿玛这几年来，开始变本加厉地宠爱和珅，似乎满朝文武中，只有和珅一个人能让他看上眼。而永琰对和珅的印象一直不怎么样。在他眼里，和珅除了相貌俊秀口舌伶俐外，剩下的就只是谄媚和敛财。像这样一个口中天花乱坠，胸中没有半点国计民生的人物，皇阿玛怎么如此看重呢？永琰经常思考这个问题，却怎么也想不明白。不过有一点他很清楚，自从皇阿玛宠信了和珅后，生活比以前更加排场，而且再不用担心府库的银两不够自己挥霍。或许，这就是和珅最

大的本领，也是皇阿玛之所以重用他的秘密？

能够聊以安慰的，除了和师傅谈古论今切磋学问，还有温柔体贴的福晋喜塔腊氏。每次回到家里，他就沉浸在一片浓浓的温馨中，所有的疑惑烦闷登时烟消云散。一个中年男人，家就是最好的休息场所，是最惬意的港湾，自己目下说是中年似乎还有点早，但已经明显感到这一点。

尚书房渐渐人丁稀少，最后几乎成了永琰的个人书斋。朱珪特意在门上题写匾额，龙飞凤舞地四个大字：“味余书室”，并解释说，自古以来，但凡有大出息者，无不把勤字当做人生第一教条，不管做什么事情，懈怠懒惰则不足，勤勉向上则有余，其中真味，慢慢就体会到了，这就是所谓“味余”的含义。

揣摩着匾额上“味余”两字的含义，永琰专门写了两篇文章阐述自己的理解：“民生在勤，勤则不匮，自天子以至庶民，咸知勤之为要，则庶政修而万事理矣。贵贱之等、内外之分虽有不同，而朝夕兢惕，各勉于勤，自能臻善而寡过也……孔子曰：与其奢也宁俭者，何哉？原乎礼制之始，有朴素之质，而后有周旋之文，不务浮华，专事节俭，此太古之风也……”

“先生，我方才两篇文章中只提到勤俭两字，但经常听先生讲到为政要仁，这仁字，我觉得似乎不太好把握，先生怎么看待这个问题？”

没等朱珪回过神来，永琰又从桌子上翻检出一张纸，指着上边的文字说：“先生，这是我以前写的一点心得，请先生指教。”

朱珪接过来，见上边仍然整齐地写着：“博爱只谓仁，尚矣。圣人应天受命，调御万方，作之君，作之师，以不忍人之心，行不忍人之政，家国以治，天下以平，流泽子孙，其根本深厚于仁……”

“好，好，”朱珪连连颌首，“在家为孝，在国为仁，两者本为一体，皇子能将两方面结合在一起看待，足以说明皇子对圣人教诲理解非常深刻。不过我还想提醒你一句，关乎仁，应当从两方面来领会。为人为君若不仁，则流于暴虐，但过于仁厚，则很容易成为懦弱。百姓有句俗话，家有千百万，不如出个硬汉，就是这个道理。既要让百姓臣僚感受到恩泽，又不能事事宽恕丧失原则，这其中的界限的确很难掌握，需要长期琢磨才能找到一条适合实际情况的做法。”

永琰钦佩地点点头。然而他那时并没想到，自己以后统领大清江山时，恰恰没有把握好这个很重要的原则，给自己更给千万百姓给整个大清朝廷的走向，都带来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。